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17-048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境外全资子公司发行境外美元债券**  
**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境外美元债券发行方案及担保情况概述**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1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境外全资子公司发行境外美元债券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境外业务发展需要，同意公司或新设境外全资子公司为发行主体发行境外美元债券（以下简称“境外债券”），并由公司为本次发行境外债券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跨境担保。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发行主体：公司或公司新设境外全资子公司；

（二）发行规模：发行总规模不超过 5 亿美元，具体金额以国家相关部门备案金额为准；

（三）发行期限：3 年（可分期发行，最终由公司及各主承销商根据市场情况确定）；

（四）发行利率：根据发行时境外债券市场情况确定；

（五）资金用途：拟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及归还银行贷款；

（六）担保情况：公司为发行人于境外债券项下的清偿义务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跨境担保，担保范围包括境外债券本金、利息及实现主债权的费用，此次跨境担保最终将以国家相关部门备案为依据生效；

（七）上市地点：香港联合交易所；

(八) 决议有效期：本次拟发行境外债券的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授权公司经营层在本议案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与本次发行境外债券有关的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本次发行境外美元债券的申请授权事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一切与本次发行境外美元债券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一) 依据国家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实际情况，制定和调整本次境外债券的具体发行方案，修订和调整本次境外债券发行的具体条款、条件和其他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发行主体、发行时间、发行规模、债券期限、债券利率、发行方式(包括是否分期发行、发行期数及公募或私募等)、评级安排、担保安排、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募集资金用途、偿债保障安排(包括但不限于本次发行方案项下的偿债保障措施)、具体申购办法、具体配售安排、本次境外债券上市等与本次发行方案有关的一切事宜；

(二) 聘请中介机构，协助公司办理本次境外债券发行的申报及上市相关事宜，并决定中介机构报酬等相关事项；

(三) 在上述授权范围内，负责制定、审议、修改、批准与本次境外债券发行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债券条件及条款、发行通函、认购协议、担保契据、信托协议、代理协议等)，并办理境外债券的相关申报、备案、注册和信息披露手续；

(四) 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发行的境外债券上市事宜；

(五) 如监管部门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

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境外债券发行的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或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实施；

(六) 办理与本次境外债券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以上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 三、董事会意见

本次发行境外债券能够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境外融资成本。本次发行境外债券是为了满足境外业务开展需要，属于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担保为零。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的所有担保仅限于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公司累计担保金额(含公司与子公司相互之间)为人民币133850万元，占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净资产的 53.79%。连同本次担保事项，公司累计担保金额(含公司与子公司相互之间)为人民币478350万元，占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净资产的192.24%。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和担保诉讼。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12日